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将乐县农业农村局****将乐县财政局** | **文件** |

将农〔2025〕58号

将乐县农业农村局 将乐县财政局关于将乐县

2025年度省级乡村振兴机制创新

奖补资金使用方案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为贯彻落实中央、省、市、县委农村工作会议部署，学习应用“千村示范、万村整治”工程经验,有力有效推进乡村全面振兴，根据《中共福建省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公布2024年度福建省乡村振兴机制创新优秀案例的通知 》（闽委农办〔2024〕26号）、《福建省财政厅 福建省农业农村厅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度乡村振兴机制创新奖补资金的通知》（闽财农指〔2024〕102号）文件精神，结合本县实际，现制定将乐县2025年度省级乡村振兴机制创新奖补资金使用方案，具体如下：

一、资金来源

乡村振兴机制创新奖补省级资金110万元。

二、资金使用范围

奖补资金由县统筹使用，支持省级示范乡镇、示范村及创建对象完善、提升、推广乡村振兴机制创新成果。

三、资金项目安排

根据“试点先行探索”类优秀案例名单“打造农耕保姆服务平台 赋能生产托管产业升级”项目和“特色微创新”类优秀案例名单“创十星评十户助力乡村振兴 绘就美丽乡村新画卷”项目，分别由县委宣传部和县农业农村局组织实施，用于支持省级示范乡镇、示范村及创建对象完善、提升、推广乡村振兴机制创新成果。

四、项目建设单位

县委宣传部、县农业农村局

五、项目概况

1.项目名称：打造“农耕保姆”服务模式夯实粮食安全根基提升项目

项目实施单位：将乐县农业农村局

项目负责人：叶连斌

总投资：投资55万元

主要建设内容：围绕“农耕保姆站”运行模式，建设“将乐智慧农业”数字化平台和县级农业社会化服务优质组织。

2.项目名称：“创十星评十户”助力乡村振兴 绘就美丽乡村新画卷项目

项目实施单位：中共将乐县委宣传部

项目负责人：熊玉林

总投资：投资55万元

主要建设内容：遴选常口村、蛟湖村等省级示范村作为重点推广示范点，带动南口村、石富村等其他村推广发展，对宣传阵地进行重点打造，策划制作宣传推广作品，将这些无形的精神财富转化为有形的成果，发挥带动作用，以点带面放大“创十星评十户”品牌效应。

六、进度安排

2025年第一季度完成项目前期工作，第二季度完成招投标，第三季度施工建设，第四季度完成竣工验收。

七、成效目标

打造“农耕保姆”服务模式夯实粮食安全根基提升项目，通过数字化手段贯通供需两端，优化资源配置，强化过程监管，全面推动农业社会化服务向规范化、市场化方向迈进，与农民建立良好的利益联结关系，进而结成利益共同体。“创十星评十户”助力乡村振兴 绘就美丽乡村新画项目，通过有形的展示，让星级文明户获得更强烈的荣誉感和社会认同感，激励更多家庭参与创评，充分发挥群众在乡村治理中的主体作用，促进乡村文明建设。

八、资金管理

按照《福建省乡村振兴机制创新奖补项目资金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（闽委振兴办〔2024〕13 号）组织实施。按照国库集中支付有关规定做好资金拨付，加强预算绩效评价管理，确保财政资金发挥效益。县财政局及时下达资金，确保资金落实到位。县委宣传部、县农业农村局负责落实项目的具体实施，加强项目建设，按照规定的资金用途列支，规范财务核算与管理，确保专款专用。

附件：1.将乐县2025年度省级乡村振兴机制创新奖补资金安排表

2.将乐县2025年度省级乡村振兴机制创新奖补资金绩效目标表

将乐县农业农村局 将乐县财政局

2025年5月28日

附件一

将乐县2025年度省级乡村振兴机制创新奖补资金安排表

| 序号 | 项目名称 | 主要建设内容 | 奖补资金（万元） | 实施主体单位 | 进度安排 | 成效目标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1 | “农耕保姆”服务模式夯实粮食安全根基提升项目 | 围绕"农耕保姆站"运行模式，建设“将乐智慧农业”数字化平台和县级农业社会化服务优质组织。 | 55 | 农业农村局 | 2025年第一季度完成项目前期工作，第二季度完成招投标，第三季度施工建设，第四季度竣工验收、资金拨付。  | 通过数字化手段贯通供需两端，优化资源配置，强化过程监管，全面推动农业社会化服务向规范化、市场化方向迈进，与农民建立良好的利益联结关系，进而结成利益共同体。 |
| 2 | “创十星评十户”助力乡村振兴 绘就美丽乡村新画卷 | 遴选常口村、蛟湖村等省级示范行政村作为重点推广示范点，对宣传阵地进行重点打造，策划制作宣传推广作品，将这些无形的精神财富转化为有形的成果，发挥带动作用，以点带面放大“创十星评十户”品牌效应。 | 55 | 县委宣传部 | 2025年第一季度完成项目前期工作，第二季度完成招投标，第三季度施工建设，第四季度竣工验收、资金拨付。 | 通过有形的展示，让星级文明户获得更强烈的荣誉感和社会认同感，激励更多家庭参与创评，充分发挥群众在乡村治理中的主体作用，促进乡村文明建设。 |
| 合计 | 110 |  |  |  |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附件2 |  |  |  |  |  |
| 将乐县2025年度省级乡村振兴机制创新奖补资金绩效目标表 |
| 项目名称 | 2025年度省级乡村振兴机制创新奖补资金 |
| 主管部门 | 将乐县农业农村局、县委宣传部 | 财政部门 | 将乐县财政局 |
| 资金情况（万元） | 奖补资金总额 | 110 |
| 总体目标 | 完善提升乡村振兴创新机制，宣传推广典型经验，探索解决难点堵点问题，打造培育特色品牌，推动好经验、好做法成为工作制度在更大范围推广应用 |
| 绩效指标 | 一级指标 | 二级指标 | 三级指标 | 指标解释 | 项目单位 | 区域目标值 |
| 成本指标 | 经济成本指标 | 乡村振兴机制创新奖补资金 | 乡村振兴机制创新奖补资金 | 相关单位 | >=110万元 |
| 产出指标 | 数量指标 | 补助项目个数 | 支持乡村振兴创新机制成果完善、提升、推广的具体项目 | 相关单位 | 2个 |
| 质量指标 | 项目验收合格率 | 项目验收合格率 | 相关单位、乡（镇） | 100% |
| 时效指标 | 任务完成率 | 乡村振兴创新机制2025任务完成情况 | 相关单位、乡（镇） | 100% |
| 效益指标 | 社会效益指标 | 基本实现乡村振兴创新机制成果完善、提升、推广 | 基本实现乡村振兴创新机制成果完善、提升、推广 | 相关单位、乡（镇） | 100% |
| 满意度指标 |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| 乡村振兴创新机制项目服务对象满意度 | 乡村振兴创新机制项目服务对象满意度 | 相关单位、乡（镇） | >=90% |